

福建省房地产业协会文件

闽房协〔2026〕38号

福建省房地产业协会关于转发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关于开展第十二届 (2025-2027年度)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 评选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中国房地产业 协会广厦奖评选办法>(2026年修订稿)、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指标及计分 标准>(试行)的通知》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规范有序做好广厦奖申报组织工作,充分发挥我省标杆项目示范带动效应,现将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关于开展第十二届(2025-2027年度)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办法>(2026年修订

稿)、《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指标及计分标准》(试行)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会员单位认真研读文件要求,按规定时限规范准备申报材料。具体评选办法、评选指标及计分标准详见附件。请各相关会员单位高度重视,积极申报项目。

联系人:徐权泓

联系电话:15659131903

- 附件:1.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关于印发〈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办法〉(2026年修订稿)、〈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指标及计分标准〉(试行)的通知》(中国房协〔2026〕80号)
- 2.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关于开展第十二届(2025-2027年度)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工作的通知》(中国房协〔2026〕81号)

福建省房地产业协会
2026年6月18日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文件

中国房协〔2026〕80号

关于印发《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办法》 (2026年修订稿)、《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 评选指标及计分标准》(试行)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房地产业协会(开发协会),各会员单位:

根据民政部、中央社会工作部有关评比表彰工作部署,经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2026年4月30日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会长办公会审定通过了《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办法》(2026年修订稿)、《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指标及计分标准》(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据此组织本地区广厦奖项目的申报、初评和推荐工作。

- 附件: 1.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办法(2026年修订稿)
2.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指标及计分标准(试行)



附件 1: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办法

(2026 年修订稿)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美好居住需求，促进房地产行业高质量发展，规范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以下简称广厦奖)评选工作，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广厦奖是我国房地产行业的综合性奖项。获奖项目综合品质应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在推动“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方面具有示范引领作用。

第三条 广厦奖评选工作经国家批准，由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房协)组织实施，评选结果报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备案。

第四条 广厦奖评选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公益性”原则，严格实施“四分离”管理，初评、复评、评审、审定四个环节的评审专家不重复。

第五条 广厦奖评选表彰周期为三年，获奖数量控制在 300 个以内。

第六条 广厦奖评选项目包括商品住宅、城市更新住宅项目、保障性住房、集中建设的新农村住宅等。

第二章 申报条件

第七条 广厦奖评选工作在中国房协和省、自治区、直辖市房协（以下简称省级房协）的会员中开展，企业自愿申报。

第八条 广厦奖的申报单位应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

第九条 申报项目应具备以下条件：

1. 符合法定建设程序，执行国家、行业工程建设标准和有关规定。

2. 项目配套完整，住宅总建筑面积一般在5万平方米以上，城市更新项目住宅总建筑面积一般在2万平方米以上。同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下同名称的项目只能申报一次。

3. 项目已竣工验收备案、完整交付，使用一年及以上。

4. 住户对项目的满意度85%以上。

5. 项目入住率60%以上。

6. 城市住宅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26层（80米）；县城住宅建筑高度一般不超过18层。

第十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项目，不得申报：

1. 建设和使用中出现过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或存在安全隐患。

2. 使用了明文规定淘汰的材料和技术，或使用了假冒伪劣材料、部品。

3. 申报单位在项目开发过程中有重大不良记录（以行政主管部门公告或处罚决定为准）或引发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体投诉且负有主要责任。

第三章 评选标准

第十一条 广厦奖评选依据现行的《住宅性能评定标准》《住宅项目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等规范和标准，从4个维度全面评价项目品质。评选指标如下：

（一）安全耐久（310分）

1. 结构工程（70分）
2. 防火（60分）
3. 防水（40分）
4. 燃气及电气设备安全（40分）
5. 装修和外墙保温（35分）
6. 管线、设备、门窗（35分）
7. 日常安全防范（30分）

（二）舒适健康（350分）

1. 空间布局与建筑造型（45分）
2. 绿地景观（30分）
3. 住宅平面（45分）
4. 套型和装修（100分）
5. 隔声（35分）
6. 设备设施（60分）
7. 污染控制（35分）

（三）绿色低碳（160分）

1. 节能（90分）
2. 节水、节地、节材（70分）

（四）智慧便捷（180分）

1. 配套设施（60分）
2. 活动场地与道路交通（60分）
3. 智能化（60分）

以上4个维度总分1000分。广厦奖项目得分不低于850分。

第四章 评选组织

第十二条 中国房协设立广厦奖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负责提出广厦奖评选标准和评选办法、监督广厦奖评选过程、审定广厦奖入围项目。评委会主任由中国房协会长担任，评审委员由评委会主任、中国房协副会长单位和省级房协等推荐的相关人员组成。

第十三条 中国房协设立广厦奖评选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广厦奖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广厦奖办公室设在中国房协秘书处，广厦奖办公室主任由分管会领导兼任。

第十四条 各省级房协负责组织本地区广厦奖项目的初评和推荐工作，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工作办法，报广厦奖办公室备案。

第五章 项目候选

第十五条 为切实发挥广厦奖对“好房子”建设的示范引领作用，预防规划设计和建造缺陷，评选工作实行候选制度。开发单位完成项目建筑规划设计之后、竣工验收之前，可向省级房协申报广厦奖候选项目。

申报单位须提交以下资料：

1. 广厦奖候选项目申报表。
2. 法定建设程序文件，包括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 规划设计图纸，包括住区规划总平面图、住区交通分析图、住区功能分区图、住区环境景观布置图、住区整体鸟瞰图及临街建筑透视图、相关专业设计文字说明。
4. 建筑设计图纸，包括住宅单元平面图（包括地下室、一层、标准层、顶层平面图），住宅楼栋单元组合平面图、立面图及剖面图，住宅套型平面图（注明套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面积系数和各功能空间的使用面积），住宅单元水、暖、电系统配置图，相关专业设计文字说明。

第十六条 省级房协按本办法和广厦奖评选有关指标对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和初评，将符合条件的项目向广厦奖办公室推荐。

第十七条 广厦奖办公室组织专家，分批对省级房协推荐的

候选项目资料进行评审。评审通过的项目列为候选项目，由中国房协予以公布，并颁发标识和证书。

第十八条 各省级房协应对候选项目的开发全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做好项目培育工作记录。培育过程中发现以下情况，应及时上报广厦奖办公室。

1. 候选项目出现不符合广厦奖标准的情况，提出整改要求但开发单位拒不整改。

2. 候选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出现过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或存在安全隐患。

3. 候选项目引发较大负面影响的群体性事件及社会舆情。

第十九条 广厦奖办公室对候选项目进行跟踪监督，对省级房协反映的第十八条所列情况及时组织核查，情况属实的，终止其候选资格，并且三年内不再接受其申报。

第二十条 广厦奖办公室定期对候选项目进行清理。竣工交付使用满两年未申报广厦奖的，终止其候选资格，并向社会公布。

第六章 申报

第二十一条 广厦奖由开发单位向项目所在地省级房协提出申请，参建单位的资料由开发单位统一汇总申报。

第二十二条 申报单位须提交以下资料：

1. 广厦奖申报表。

2. 法定建设程序文件，包括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用地规

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竣工验收备案证明、配套公建项目的竣工验收备案证明。

3. 规划设计图纸，包括住区规划总平面图、住区交通分析图、住区功能分区图、住区环境景观布置图、住区整体鸟瞰图及临街建筑透视图、相关专业设计文字说明。

4. 建筑设计图纸，包括住宅单元平面图（包括地下室、一层、标准层、顶层平面图），住宅楼栋单元组合平面图、立面图及剖面图，住宅套型平面图（注明套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面积系数和各功能空间的使用面积），配套公共建筑单体图（包括各层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住宅外部透视图，住宅单元水、暖、电系统配置图，相关专业设计文字说明。

5. 项目自评资料（按广厦奖评选指标逐项打分，并附必要的文字说明）。

6. 项目集采的主要材料、产品和部品的有关情况。

（上述 2、3、4 项资料，候选项目已提供且没有重要修改的，无需重复提供；有重要修改的，应就修改的内容提供补充资料。）

第七章 初评与推荐

第二十三条 省级房协接到企业申请后，应组织实施住户满意度调查，向全体住户公示项目申报广厦奖事宜，征集住户意见，形成住户满意度调查报告。

第二十四条 省级房协应结合安全耐久、舒适健康、绿色低

碳、智慧便捷 4 个维度对应的专业方向，从广厦奖专家库选择不少于 4 位专家，对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和初评。初评工作内容包括：

1. 审核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
2. 审核项目是否符合广厦奖申报条件。
3. 项目现场查看、入户访问。
4. 撰写初评意见。

第二十五条 候选项目完成全部培育工作记录并达到广厦奖申报条件的，可简化初评工作。省级房协综合当地项目初评总体情况，根据专家评分情况择优向广厦奖办公室推荐。

第八章 复评与评审

第二十六条 广厦奖办公室收到省级房协正式推荐文件和项目资料后，从广厦奖专家库随机选择不少于 4 位专家进行现场复评。复评工作内容包括：

1. 听取申报项目情况介绍。
2. 审核项目申报资料和省级房协初评意见。
3. 现场查看、入户访问，并按广厦奖评选指标作出量化评价。
4. 撰写复评意见。

第二十七条 评委会组织召开评审会，听取复评专家汇报，审查项目申报资料、初评和复评意见，开展评议，确定广厦奖入围项目。

第九章 公示与审定

第二十八条 广厦奖入围项目名单由中国房协在中房网和有关媒体上公示 7 个工作日。各省级房协将该名单在本地公示 7 个工作日，并于公示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公示结果报广厦奖办公室汇总。中国房协召开会长办公会，根据公示情况对广厦奖入围项目名单进行审定，确定广厦奖获奖项目。

第十章 表彰

第二十九条 中国房协召开表彰会议，向荣获广厦奖的开发单位颁发奖杯和证书；向主要参建单位颁发证书；向开发单位和主要参建单位的项目负责人颁发证书；对规划与建筑设计、施工质量、新技术应用或运维管理等专业特色突出的获奖项目进行表扬；对在初评和推荐工作中严肃认真、成绩突出的有关单位和个人进行表扬。

第三十条 获得广厦奖的开发单位，可在获奖项目上按规定展示广厦奖标识；在中国房协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评价中“科技创新”指标得满分。

第三十一条 为充分发挥广厦奖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中国房协将组织有关单位开展经验交流和宣传。

第十一章 纪 律

第三十二条 申报单位应对项目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弄虚作假情况，取消参评资格或获奖称号。

第三十三条 评委会成员、评审专家及工作人员应秉公办事、廉洁自律，严格遵守有关纪律规定。如有违反，中国房协将视情节轻重给予处理。

第三十四条 各地参与广厦奖项目候选、初评和推荐工作的单位和个人，不得以广厦奖名义收取或变相收取任何费用。

第十二章 附 则

第三十五条 鼓励各相关单位根据本地区、本单位实际情况，对获得广厦奖的单位及有关人员给予奖励，并在土地出让、项目融资、预售资金监管、行政审批等方面给予支持。

第三十六条 中国房协对广厦奖获奖项目进行跟踪监督，随时受理各类投诉举报，发现问题及时核查。经核查违反本办法相关规定的，撤销广厦奖称号。

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由中国房协负责解释。

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广厦奖”管理办法（2019年修订稿）》同时废止。

附件 2: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 评选指标及计分标准（试行）

总体说明

1. 项目现场查看范围包括：住区所在社区配套、住区出入口、建筑造型与外立面、小区绿地与活动场地、屋面、地下室、地下车库、设备用房、物业用房、配套设施、监控中心、主要户型、房屋建设工程存档资料等。

2. 评价指标包括安全耐久、舒适健康、绿色低碳、智慧便捷 4 个维度，总分为 1000 分。获奖项目总分应达 850 分以上，其中，安全耐久的得分率不低于 85%，舒适健康、绿色低碳、智慧便捷的得分率不低于 80%。

3. 分项评价表中定性定量指标（以下简称指标）内容应逐项检查。项目实际情况符合指标要求的，得满分；不完全符合指标的，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每个分项起扣分为 1 分。

4. 指标与当地法规有冲突的，以当地政府要求进行评价。

5. 针对沿海、高海拔、寒冷等地域特色的特殊指标，此类地域以外的项目不扣分。

6. 表 2-4-4，2-6-6，该两项为总分 1000 分以外的加分项。

综合评定表

序号	评定指标	分项	标准分值	实得分值	分项总分
1	安全耐久 (310分)	1. 结构工程	70		
		2. 防火	60		
		3. 防水	40		
		4. 燃气及电气设备安全	40		
		5. 装修和外墙保温	35		
		6. 管线、设备、门窗	35		
		7. 日常安全防范	30		
2	舒适健康 (350分)	1. 空间布局与建筑造型	45		
		2. 绿地景观	30		
		3. 住宅平面	45		
		4. 套型与装修	100		
		5. 隔声	35		
		6. 设备设施	60		
		7. 污染控制	35		
3	绿色低碳 (160分)	1. 节能	90		
		2. 节水、节地、节材	70		
4	智慧便捷 (180分)	1. 配套设施	60		
		2. 活动场地与道路交通	60		
		3. 智能化	60		
综合评定总分值			1000		

一、安全耐久评价

（一）评价内容

安全耐久评价包括结构工程、防火、防水、燃气和电气设备安全、装修和外墙保温、管线设备门窗、日常安全防范 7 个项目，满分为 310 分。

（二）评价方法

1. 审阅项目资料：建筑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审查结论，施工质量验收资料，沉降观测数据，消防验收意见书/消防验收备案凭证，消防设施监测报告，配电系统设计文件和验收资料、设备管线门窗产品认证证书或检验报告等。

2. 现场检查：建筑外观，公共区域，主要套型内部情况（2-3 套），屋面，地下室，地下车库，设备用房，消防设施设备，电气设施设备。

表 1-1 结构工程评价表（7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勘察 设计	<p>(1) 勘察点数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确定了地基土与土中水的侵蚀种类与等级，提出相应处理建议。（5 分）</p> <p>(2) 结构的耐久性措施不低于设计工作年限 50 年的要求。（5 分）</p> <p>(3) 结构设计（含基础）措施（包括材料选择、材料性能等级、构造做法、防护措施）普遍高于有关规范要求。（5 分）</p> <p>(4) 抗震构造措施高于规范要求，或采取抗震性能更好的结构体系、类型及技术。建筑机电抗震措施高于规范要求。（10 分）</p> <p>(5) 楼面和屋面活荷载标准值高出规范限值且高出幅度$\geq 25\%$，并满足下列两项之一（10 分）</p> <p>①采用重现期大于规范要求的基本风压，或对住宅建筑群在风洞试验的基础上进行设计。</p> <p>②采用重现期大于规范要求的最大雪压，或考虑本地区冬季积雪情况的不稳定性，按本地区基本雪压增大 20%采用。</p>	35	
2	工程 质量	<p>(1)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和二次结构构件的设计、施工符合国家规范，验收合格。（8 分）</p> <p>(2) 主控项目经过第三方实体抽样检测，全部符合设计要求。（9 分）</p> <p>(3) 结构和构件位置合理，现场检查外露结构构件尺寸、垂直度符合要求。构件及围护构件无异常裂缝及其他可见质量缺陷。（9 分）</p> <p>(4) 地基变形符合规范要求，且未对结构造成影响，沉降观测数据符合要求。（9 分）</p>	35	

表 1-2 防火评价表（6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建筑设计	<p>(1) 建筑耐火等级高于规范要求，二类高层住宅不低于一级，多层住宅不低于二级，单层住宅不低于三级。（8 分）</p> <p>(2) 建筑总平面布局、住宅与相邻建筑之间防火间距符合规范要求。（4 分）</p> <p>(3) 安全出口的数量、安全疏散距离，以及安全出口、户门、疏散走道的净宽符合规范要求。（4 分）</p> <p>(4) 疏散楼梯间的形式和设置、疏散楼梯的净宽符合规范要求。（3 分）</p> <p>(5) 建筑高度大于 54m 的住宅，每户靠外墙设安全房，该房间有</p>	22	

		可开启外窗，采用乙级防火门，内外墙体和外窗的耐火极限均不低于1小时。(3分)		
2	建筑构造	(1) 建筑外立面开口间防火分隔措施符合规范要求。(2分) (2) 防火墙、电梯井、管道井、防火门(窗)等设置符合规范要求。(6分) (3) 受高温或火焰作用易变形的管道，在贯穿楼板部位和穿越防火隔墙的两侧采取阻火措施。(2分) (4) 高度54米以上住宅建筑保温材料及外墙装饰材料的燃烧性能为A级。(3分)	13	
3	消防设施	(1) 消防给水和消火栓系统设置、防排烟系统设置、消防电源和配电装置、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设置等符合规范要求。每个防火单元内消防管道的环圈标志不少于2处。(10分) (2) 住宅建筑内设置灭火器。(3分) (3) 高层住宅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置高于规范要求，套内设置火灾探测器；多层住宅建筑套内设置独立式火灾探测器。(3分) (4) 自动灭火系统高于规范要求，建筑高度不大于100米的高层住宅建筑设置自动喷水灭火系统。(4分)	20	
4	灭火救援	(1) 消防车道、消防登高场地设置符合规范要求。(3分) (2) 高层住宅设置消防电梯。(2分)	5	

注：

1-2-2 (4)，建筑高度不超过54米的项目，符合相关规范要求，不扣分。

1-2-3 (4)，建筑高度小于27米的项目，符合相关规范要求，不扣分。

1-2-4 (2)，建筑高度小于33米的项目，符合相关规范要求，不扣分。

表 1-3 防水评价表 (4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防水设计	(1) 地下防水工程设计工作年限，地下室不低于50年。防水混凝土的抗渗等级满足要求。(3分) (2) 室内防水工程设计工作年限不低于25年。(3分) (3) 屋面防水工程设计工作年限不低于20年。(2分) (4) 有防水要求的房间的防水设计、防水节点的细部处理，以及首层墙体与地面的防潮措施、外墙的防渗措施、地下室的防水细部处理措施等，符合相关规范规定。(7分)	15	
2	防水材料	(1) 地下防水工程设计要求的全部性能指标进行了检验和产品认证，符合标准要求。(3分) (2) 房间与屋面的防水材料性能指标的检验和产品认证符合规范要求。(2分)	5	
3	施工质量	(1) 地下防水工程蓄水等检验情况符合《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8-2011。(5分) (2) 有防水要求的房间进行防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全部防水工程蓄水或淋水检验，无渗漏现象。(7分) (3) 屋面防水施工质量验收情况符合《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	20	

		范》GB 50207-2012。屋面坡度、坡向、女儿墙、天沟、落水口等防水细部处理良好，后期附加设施无破坏防水层情况。（8分）		
--	--	---	--	--

表 1-4 燃气和电气设备安全评价表（4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燃气设备	<p>(1) 燃气器具为国家认证的产品，并具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燃气灶具有熄火保护自动关闭阀门装置。（6分）</p> <p>(2) 燃气管道的安装位置及燃气设备安装场所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外设有排风装置。（3分）</p> <p>(3) 燃气设备安装质量验收合格。（3分）</p>	12	
2	电气设备	<p>(1) 电气设备选型与使用环境条件相符合。电气设备及主要材料为通过国家认证的产品，并具有质量检验合格证书。（5分）</p> <p>(2) 配电系统有完好的保护措施，包括防短路（过负荷、接地）故障，设置配电断路器、短路保护和过荷保护装置，防电击（雷电波入侵、误操作）措施等。（6分）</p> <p>(3) 防雷措施正确，防雷装置完善。（3分）</p> <p>(4) 配电系统和用电设备的接地保护正确完好，接地装置完整可靠，总等电位和局部等电位连接良好。（5分）</p> <p>(5) 配电导线保护管宜采用钢管，导线材料为铜质，插座导线截面不小于 2.5mm²，空调、厨房分支回路不小于 4mm²。（3分）</p> <p>(6) 电梯安装调试良好，经安全部门检验合格。（6分）</p>	28	

表 1-5 装修和外墙保温评价表（35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装修	<p>(1) 材料性能指标均经检验合格，并提供产品认证证书。（4分）</p> <p>(2) 外墙装修的设计工作年限不低于 25 年，提出主要装修材料的性能指标。（5分）</p> <p>(3) 装修工程验收合格，且无明显起皮、空鼓、裂缝、变色、过大变形或脱落等现象。（5分）</p> <p>(4) 沿海城市住宅的内外装饰选择防腐性能好的材料和构造，</p>	20	

		外墙饰面采用耐久型防水涂料，室内装修饰面有防霉功能。（3分） （5）南方潮湿地区采用防白蚁装修材料。（3分）		
2	外墙保温	（1）设计工作年限不少于25年。（5分） （2）材料由供应商整套提供，性能指标符合设计要求。（5分） （3）各层构造做法符合规范要求，饰面层无开裂、渗水、翘曲、脱落现象。（5分）	15	

表 1-6 管线、设备、门窗评价表（35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设计或选型	（1）管线工程的设计工作年限不低于25年。（3分） （2）设备工程的设计工作年限不低于25年且提出与工作年限相符的耐用指标要求。（3分） （3）门窗设计工作年限不低于30年。（3分） （4）沿海城市住宅的管线、设备、门窗等关键部位选用耐腐蚀性材料，并优化防护构造设计。（1分）	10	
2	材料	（1）管线材料、全部设备均提供符合标准要求的检验报告和产品认证证书。（3分） （2）门窗提供符合标准要求的检验报告和产品认证证书或能效标识。（2分）	5	
3	安装质量	（1）管线工程、设备和门窗安装等均按有关规范验收合格。（5分） （2）门窗安装牢固，表面洁净、无翘曲，面层色泽一致、无损伤，启闭灵活、关闭严密，金属件无锈蚀。（10分） （3）空调、采暖、热水等设备安装牢固、位置合理且便于检修。（5分）	20	

表 1-7 日常安全防范评价表（3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防盗措施	（1）防盗户门具有防火、防撬、保温、隔声功能，并具有良好的装饰性。（4分） （2）在有被盗隐患部位设防盗网、电子防盗等设施，对直通地下车库的电梯采取安全防范措施。（2分）	6	
2	防滑防跌措施	公共空间及套内空间均采取防滑防跌措施。	6	

3	防坠落措施	<p>(1) 住宅阳台栏杆(栏板)和上人屋面女儿墙(栏杆),其从可踏面起算的净高度$\geq 1.2\text{m}$,栏杆垂直杆件间净距$\leq 0.11\text{m}$,非垂直杆件栏杆有防儿童攀爬措施。(3分)</p> <p>(2) 楼梯栏杆垂直杆件的净距$\leq 0.11\text{m}$;楼梯扶手高度$\geq 0.9\text{m}$;当楼梯水平段栏杆长度$> 0.5\text{m}$时,其扶手高度$\geq 1.2\text{m}$;非垂直杆件栏杆设防攀爬措施。(3分)</p> <p>(3) 室内顶棚和内外墙面装修层牢固。(3分)</p> <p>(4) 安全玻璃的使用符合相关规范要求。(3分)</p> <p>(5) 沿海多台风城市住宅采取更高的安全防护、防坠落措施,包括:外平开窗必须设防坠落装置和限位器,建筑四周设置不少于3.00m宽的防坠落绿化隔离带,出入口上方设置凸出外墙或阳台不小于1.00m的雨棚。</p> <p>(3分)</p> <p>(6) 设置监控设施实时监测高空抛物。(3分)</p>	18	
---	-------	---	----	--

注:

1-7-3 (1) (2), 2025年5月1日之前完成规划审批的项目,栏杆、楼梯扶手高度符合当时规范要求的,不扣分。

二、舒适健康评价

（一）评价内容

舒适健康评价包括空间布局与建筑造型、绿地景观、住宅平面、套型和装修、隔声、设备设施、污染控制 7 个项目，满分 350 分。

（二）评价方法

1. 审阅项目资料：地方政府土地使用、规划方案等文件，规划设计图纸，建筑设计图纸，景观与绿化设计图纸，施工图，相关工程技术资料及设施设备运行检测记录等。

2. 现场检查：建筑形式和外立面，楼栋单元，标准层，主要套型内部情况（2-3 套），住区绿地、植物配置，室外活动场地，住区道路，电梯等。

表 2-1 空间布局与建筑造型评价表（45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空间布局	<p>(1) 因地制宜，合理利用原有地形地貌，合理保护和利用原有自然环境及资源。（6分）</p> <p>(2) 用地平衡合理，规划分级合理，空间层次与序列清晰，建筑密度适当。（9分）</p> <p>(3) 满足日照、自然采光、通风与消防的要求，住宅之间主要居住房间无视线干扰。（8分）</p> <p>(4) 院落空间有较强的领域感，有利于邻里交往与安全。（2分）</p>	25	
2	造型与外立面	<p>(1) 建筑形式美观、体现地方气候特点和传统建筑文化、具有鲜明居住建筑特征。（6分）</p> <p>(2) 住区入口及门前景观与住宅建筑整体协调、造型美观、简洁实用。（5分）</p> <p>(3) 外立面效果好。（5分）</p> <p>(4) 建筑色彩与环境协调。（2分）</p> <p>(5) 室外夜间景观灯光布置体现住宅造型与立面特点，且不对住宅室内造成眩光干扰。（2分）</p>	20	

表 2-2 绿地景观评价表（3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绿地配置	<p>(1) 绿地配置合理，集中绿地与分散绿地相结合，充分利用边角地、露天停车位、墙面（包括挡土墙）、平台、屋顶和阳台等部位进行绿化。（6分）</p> <p>(2) 绿地率：新建$\geq 35\%$（高层）或$\geq 30\%$（多层），改建$\geq 25\%$。（7分）</p> <p>(3) 兼顾植物生长、绿地景观效果与海绵功能的发挥，水体有安全提示与防护措施。（2分）</p>	15	
2	植物配置	<p>(1) 植物选择与栽植紧密结合功能空间的特点、满足户外主要活动及景观的需要。（2分）</p> <p>(2) 绿植配置有层次，乔木—草本型、灌木—草本型、乔木—灌木—草本型、藤本型等人工植物群落类型达 3 种及以上。（2分）</p> <p>(3) 结合具体空间节点配置相应的景观小品和节点。（1分）</p> <p>(4) 木本植物配置种类多样，观赏花卉种类丰富，色彩搭配生动，四季植物景观变化有序。（2分）</p> <p>(5) 选择乡土植物及适生植物，多采用保健类及芳香类植物，不选择散发异味及容易引起过敏的植物。（2分）</p> <p>(6) 活动场地及周边区域不种植有毒、有刺等易对儿童造成伤害的植物。</p>	15	

		(1分) (7) 活动场地的乔木遮阴效果明显、满足居民活动防晒需要。(2分) (8) 有地下建筑(构筑)物的绿地,其顶板以上种植乔木时,覆土厚度满足其生长的需要。(1分) (9) 植物造型优美、长势良好、修剪有度。(2分)		
--	--	--	--	--

表 2-3 住宅平面评价表 (45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平面布局	(1) 住宅平面布局合理,功能关系紧凑,空间利用充分,符合当地气候特点。(7分) (2) 住宅平面规整,无明显凹凸变化。(5分) (3) 住宅平面进深、户均面宽大小适度。(3分) (4) 住宅平面设计符合模数协调原则。相同套型的同一类功能空间的标准化程度高。(2分) (5) 结构体系有利于空间的灵活分隔。(3分)	20	
2	公共空间	(1) 单元入口处设门厅,使用面积:高层 $\geq 30\text{m}^2$ 、中高层 $\geq 20\text{m}^2$;多层 $\geq 8\text{m}^2$,设独立信包箱或信报箱空间。(5分) (2) 南方地区门厅和候梯厅有自然采光。北方地区门厅有自然采光。(4分) (3) 电梯单侧布置时,候梯厅满足担架进出需要;两部及以上电梯成组设置。候梯厅至入户过道净宽 $\geq 1.2\text{m}$ 。(5分) (4) 楼梯段净宽 $\geq 1.1\text{m}$,平台宽 $\geq 1.2\text{m}$,踏步宽 $\geq 260\text{mm}$,踏步高 $\leq 175\text{mm}$ 。通往各套型的公共走廊简短直接、视线通畅。(4分) (5) 开敞式走廊(道)结合当地气候条件,采取防风、防雨、防滑、防坠落等措施。(4分) (6) 设置公共管井。(3分)	25	

表 2-4 套型与装修评价表 (10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套型设计	(1) 套内卧室、厨房、卫生间等基本空间齐备。合理设置入户过渡空间、收纳空间及多功能空间。主要功能空间面积配置合理、形状合理。(20分) (2) 客厅、卧室有自然通风和采光,无明显视线干扰和采光遮挡。客厅、主要卧室的采光窗不朝向凹口或天井。(15分)	60	

		(3)每套住宅至少有1个卧室满足日照要求。当有4个以上卧室时,其中有2个及以上卧室满足日照要求。3个及以上卧室的套型至少配置2个卫生间。(15分) (4)厨房有直接采光和自然通风,位置合理,不干扰主要卧室。(6分) (5)套内交通组织顺畅。(4分)		
2	空间尺度	(1)客厅供布置家具、设备的连续实墙面长度:3房以上户型 $\geq 3.6\text{m}$ 、2房户型 $\geq 3.0\text{m}$ 。(5分) (2)客厅、卧室、餐厅长短边之比 ≤ 1.8 。(3分) (3)双人卧室净宽 $> 3.0\text{m}$ 。(5分) (4)厨房操作台总长度 $\geq 3.0\text{m}$ 。(3分) (5)收纳空间(包括:储藏间、衣柜等)占套型使用面积 $\geq 5\%$ 。(5分) (6)层高 $\geq 3\text{m}$ 。客厅、卧室空间净高 $\geq 2.6\text{m}$ 。(4分)	25	
3	装修	(1)门厅、大堂、楼梯间、候梯厅和车库等公共区域装修到位、效果好。(10分) (2)住宅外部装修到位、效果好。(5分)	15	
4	加分项	套内全装修到位、效果好,全装修(或菜单式装修)比例(按套数计算)东部地区为100%,中、西部地区为60%以上。	20	

注:

2-4-2(5), 收纳空间占套型使用面积 $\geq 3\%$ 且 $\leq 5\%$, 得2分。

2-4-2(6), 2025年5月1日之前完成规划审批的项目, 层高和客厅、卧室高度符合当时规范要求的, 不扣分。

表 2-5 隔声评价表 (35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楼板	卧室、起居室楼板的计权标准化撞击声压级 $\leq 65\text{dB}$ 。	10	
2	墙体	(1)卧室分户墙及分户楼板两侧房间之间的计权标准化声压级差与粉红噪声频谱修正量之和 $\geq 50\text{dB}$ 。(5分)其他分户墙及分户楼板两侧房间之间的计权标准化声压级差与粉红噪声频谱修正量之和 $\geq 48\text{dB}$ 。(5分) (2)住宅外墙的计权隔声量与交通噪声频谱修正量之和 $\geq 45\text{dB}$ 。(5分) (3)临街住宅建筑朝交通干线侧卧室外门窗的计权隔声量与交通噪声频谱修正量之和 $\geq 35\text{dB}$; 其他外门窗的计权隔声量与交通噪声频谱修正量之和 $\geq 30\text{dB}$ 。(5分)	20	

3	管道与设备	(1) 上层卫生间排水时, 在卧室内测得的排水噪声等效声级 $\leq 33\text{dB}$ 。(2分) (2) 设备用房不能与卧室、起居室直接相邻, 电梯、水泵、风机、空调等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消声和隔声措施。(3分)	5	
---	-------	---	---	--

表 2-6 设备设施评价表 (6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厨卫设备	(1) 厨房按“洗、切、烧”炊事流程布置, 管道定位及电器接口与设施位置一致。预留冰箱位置。(4分) (2) 卫生间平面布置有序, 管道定位接口与设施位置一致, 设施配套齐全。(4分) (3) 设施设备安装、使用、检修相对独立, 不影响上、下楼层住户。(2分)	10	
2	给水排水与燃气系统	(1) 设热水供应系统和专用饮用水系统。(2分) (2) 排水立管不与公共设施共用排水管, 在室外相连之前设水封井。(3分) (3) 给水总立管、雨水和消防立管、公共阀门及检修口, 设在共用部位。(2分) (4) 厨房和卫生间立管集中设在管井内, 管井紧邻厨房和卫生间。(1分) (5) 管道、管线暗装, 布置合理。住户计量仪表、阀门和检查口等位置方便维护。燃气管道及计量仪表暗装时, 采取安全措施。(2分)	10	
3	电气设备与设施	(1) 洗衣机、冰箱、排风机械、空调器等设专用单相三线插座, 电源插座数量合理。(4分) (2) 每户的空调电源插座、普通电源插座与照明应分路设计, 厨房电源插座和卫生间设独立回路。分支回路数量合理。(5分) (3) 根据建筑类型及用途设置照明一键控制总开关。(1分) (4) 4层及以上住宅设电梯。12层及以上住宅每个居住单元至少设两部电梯, 至少有一部可容纳担架的电梯。(4分) (5) 电气、电信干线(管)和公共功能的电气设备及用于总体调节和检修的部件设在共用部位。(1分)	15	

续表 2-6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4	采暖、通风与空调系统	(1) 严寒、寒冷地区设置采暖系统和设备, 夏热冬冷地区有采暖和空调措施。(2分) (2) 空调室外机位置和风口等设施布置合理, 冷凝水单独有组织排放。(1分) (3) 采暖供回水总立管、公共功能的阀门和用于总体调节和检修的部件, 设在共用部位。(1分) (4) 居住空间通风顺畅, 外窗可开启面积不小于该房间地面面积的1/20。(2分) (5) 厨房排油烟系统设置合理, 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串烟串味。(3分) (6) 高海拔地区(海拔3000米及以上)设供氧设施, 或预留供氧设施安装条件。(1分)	10	
5	无障碍、适老化设施	(1) 套内同层楼(地)面高差 $\leq 15\text{mm}$ 。套内门通行净宽 $\geq 0.9\text{m}$, 套内过道净宽 $\geq 1.2\text{m}$ 。卫生间便器的前端或左右一侧与墙之间的距离 $\geq 0.5\text{m}$ 。洗浴空间短边净距 $\geq 1.4\text{m}$ 。(5分) (2) 户内设置两个及以上卫生间时, 至少有一个卫生间设置无障碍设施或预留改造条件。(3分) (3) 电梯满足残障人士使用要求。(3分) (4) 单元出入口净宽 $\geq 1.1\text{m}$, 有高差时设轮椅坡道和扶手, 且宽度、坡度符合相关规范要求。(4分)	15	
6	加分项	(1) 厨房采用工业化、标准化整体厨房设备, 成套配置。(5分) (2) 卫生间采用工业化、标准化整体卫浴。(5分) (3) 设有组织的新风系统。(3分) (5) 采取补风措施平衡套内外空气压力, 有效防止返臭问题。(2分) (4) 采取措施改善室内空气环境, 达到恒氧、恒湿、恒温等效果。(10分)	25	

表 2-7 污染控制评价表 (35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建筑材料	(1) 墙体材料的放射性污染、混凝土外加剂中释放氨的含量不超过国家相关标准的规定。(4分) (2) 防水材料的环保性能符合相关规范要求。(3分) (3) 室内各类装修材料的有害物质含量不超过国家相关标准规定。(3分)	10	

2	室内污染控制	室内氨、游离甲醛、苯、氨和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浓度不超过国家标准。(10分)	10	
3	室外污染控制	(1) 无排放性污染源, 或虽有局部污染源但经过除尘脱硫等有效处理。(3分) (2) 住区内的公共餐饮等加工过程采取防治污染的措施、无其他溢出性局部污染源。(2分) (3) 住区无水体、电磁辐射、土壤等污染。(3分) (4) 噪声等效声级: 白天 $\leq 50\text{dB(A)}$, 黑夜 $\leq 40\text{dB(A)}$, 夜间偶然噪声等效声级 $\leq 55\text{dB(A)}$ 。(2分)	10	
4	水体与排水系统	(1) 天然水体与人造景观水体(水池)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22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景观环境用水水质》GB/T 18921-2019要求。(2分) (2) 游泳池(儿童戏水池)设有水循环和消毒设施, 符合《游泳池给水排水工程技术规程》CJJ122-2017和《公共场所设计卫生规范》GB37489.3-2019等有关标准的要求。(1分) (3) 设有完善的雨、污分流系统, 并分别排入城市雨、污水系统(雨水可就近排入河道或其他水体)。(2分)	5	

注:

2-7-1, 2-7-2, 企业提供验收证明材料。

2-7-4 (1) (2), 住区内无天然水体或人造景观水体、无游泳池的项目, 不扣分。

三、绿色低碳评价

（一）评价内容

绿色低碳评价包括节能、节水节地节材 2 个项目，满分为 160 分。

（二）评价方法

1. 审阅项目资料：建筑设计图，施工图，节能计算书等。
2. 现场检查：建筑外观，维护结构，采暖空调设施设备，照明与电器设施设备，节水器具及管材，地下空间利用情况等。

表 3-1 节能评价表（9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建筑与围护结构	(1) 建筑朝向以南北为主。(5 分) (2) 建筑体形系数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建筑节能设计标准。(5 分) (3) 建筑窗墙面积比 ≤ 0.5 。(5 分) (4) 根据当地气候合理设置遮阳设施。(5 分) (5) 严寒、寒冷地区和夏热冬冷地区外墙平均传热系数 $K \leq 0.9Q$, (10 分); 严寒、寒冷地区和夏热冬冷地区外窗传热系数 $K \leq 0.9Q$; (10 分) 严寒、寒冷地区、夏热冬冷地区和夏热冬暖地区屋顶传热系数 $K \leq 0.9Q$, (10 分)。 (注: Q 为设计规范规定的传热系数)	50	
	权衡判断	当“建筑与围护结构”的 5 项要求不能全部满足时, 则进行综合平衡计算: 供暖空调耗能比国家及地方现行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参照值降低 10%。	(50)	
3	采暖空调系统	(1) 集中采暖空调水系统采取有效的动态水力平衡措施。(5 分) (2) 室内合理设置或预留安装空调设施的条件。室外机的位置满足通风要求, 且不易受阳光直射。(5 分)	10	
4	照明与电气	(1) 公共区域照明系统采取分区、定时等节能措施。(2 分) (2) 选用节能型电梯, 并采取智能控制措施。(4 分) (3) 选用节能型电气设备。(4 分)	10	
5	节能技术应用	(1) 结合当地气候和自然资源条件, 合理有效利用可再生能源。(10 分) (2) 采取措施降低部分负荷、部分空间使用条件下的供暖、通风与空调系统的能耗, 如变频空调。(4 分) (3) 室内空调设备的选用达到国家空气调节器能效等级标准 1 级。(4 分) (4) 采用集中采暖空调系统时, 各房间室温可以调节。(2 分)	20	

表 3-2 节水、节地、节材评价表（7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节水器具及管材	(1) 使用 $\leq 6L$ 便器系统, 便器水箱配备两档选择。(2 分) (2) 使用节水型水龙头。给水管道及部件采用不易漏损的材料。(2 分) (3) 公共场所采取节水措施 (洗手盆、淋浴器、便池等采用非接触式水嘴或阀门等)。(2 分)	6	

2	非传统水源利用	(1) 绿化灌溉、道路冲洗、人工景观补水、洗车等使用非自来水。(4分) (2) 住区采用雨水收集利用或下渗措施。(3分) (3) 绿化使用滴灌、微喷等节水灌溉方式。(2分)	9	
3	地下空间利用	(1) 地下或半地下、地面架空层停车位占总停车位的比例 $\geq 80\%$ 。(6分) (2) 部分公建(服务、健身、环卫等)合理利用地下空间。(4分)	10	
4	建材选用	(1) 采用新型墙体材料。(5分) (2) 绿色建材和本地建材的使用比例 $\geq 90\%$ 。(7分) (3) 主体结构采用可再生建筑材料,如钢材、木竹等。(3分)	15	
5	新技术应用	采用装配式施工、BIM技术、高强高性能混凝土、高强钢筋、新型模板与脚手架、整体厨房、整体卫生间、高性能围护结构、高性能门窗、建筑光伏一体化(BIPV)、高效空气源热泵、光储直柔、建筑电气化、低碳混凝土、高强钢筋、再生建筑材料、高性能保温材料、建筑机器人、数字孪生工地等;施工阶段有碳排放监测与减排措施(如电动化运输、临时设施光伏应用等)。	30	

注:

3-2-5, 每采用 1 项新技术, 且效果显著, 得 3 分, 最高 30 分。

四、智慧便捷评价

（一）评价内容

智慧便捷评价包括配套设施、活动场地与道路交通、智能化 3 个项目，满分为 180 分。

（二）评价方法

1. 审阅项目资料：规划设计图纸，景观与绿化设计图纸，智能化系统设计、设施设备运维文件等。

2. 现场检查：住区服务设施，住区所在社区配套设施，环卫设施，住区室外活动场地，住区道路，智能化管理中心、设施设备等。

表 4-1 配套设施评价表（6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市政设施	供电、燃气、给水排水、通信与供暖区域内的热力等配套齐全、接口到位。	10	
2	服务设施	(1) 设置物业服务用房、公共卫生间。(6分) (2) 设置快递送达转递设施。(6分) (3) 设置非机动车停放场地和充电设施。(5分) (4) 设置室内儿童活动(照料)、健身、游泳等场地设施。(3分)	15	
3	环卫设施	(1) 垃圾分类收集与存放,方便收运和清洁。(6分) (2) 封闭式垃圾收集空间有对外开启的窗户或机械通风措施(4分)	10	
4	社区配套	社区配套完善,包括: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托老所),防疫、医疗、保健、护理等设施,社区商业网点(超市、药店、洗衣店、美容美发店等)。	20	

表 4-2 活动场地与道路交通评价表（6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室外活动场地	(1) 住区内设置硬质铺装休闲与活动场地,面积适当,并采取遮阴措施,总遮阴面积占比 $\geq 50\%$ 。(6分) (2) 设置配置健身器械的露天场地、儿童活动场地、老年人活动场地、健身步道、应急避难场所。(4分) (3) 各类场地设易识别的标识系统。活动场地有照明设施,出入口位置方便到达。(4分) (4) 场地的坡度 $\leq 3\%$ 且 $\geq 0.3\%$,硬质铺装透水面积比例 $> 50\%$ 。(4分) (5) 场地内建筑物(构筑物)与地形、水体、植物等统一协调。(2分)	20	
2	无障碍设施	(1) 各级道路和公共绿地的主要出入口均能无障碍通行。按相关规范设置无障碍停车位。(3分) (2) 活动场地及休闲廊、亭、棚、架等设施的地面平整防滑,地面有高差时设轮椅坡道和扶手。(2分) (3) 公共服务设施的出入口和通道按无障碍要求设计,4层以上的至少设一部无障碍电梯(楼梯)。(3分) (4) 公用卫生间至少设一套满足无障碍要求的厕位和洗手盆。(2分)	10	

3	道路 交通	<p>(1) 主要出入口位置与数量合理, 场地满足临时停车、回车的需要。(3分)</p> <p>(2) 车行道路系统架构清晰、顺畅, 满足消防、救护(救灾)通行与临时停靠的要求。(3分)</p> <p>(3) 主要车行道路边与通往住宅主要出入口的台阶(坡道)起始点的距离≥ 6米, 住宅主要出入口两侧设减速带。(2分)</p> <p>(4) 住区内各类交通道路路面选材和构造合理。(3分)</p> <p>(5) 机动车停车率不低于当地标准。设置(预留)机动车充电基础设施(安装条件)。(6分)</p> <p>(6) 非机动车停车空间就近布置、相对隐蔽, 地上停车空间设遮雨雪、防晒的棚架。设置(预留)非机动车充电基础设施(安装条件)。(2分)</p> <p>(7) 人行道路系统便捷、安全, 与车行道路系统合理分隔。(4分)</p> <p>(8) 出入口设住区平面示意图, 主要路口设路标。各街坊、栋及单元(门)、户和公共配套设施、场地有明显标志, 标牌夜间清晰可见。(4分)</p> <p>(9) 住区周边有公共交通场站, 与住区出入口距离$< 500\text{m}$。(3分)</p>	30	
---	----------	---	----	--

表 4-3 智能化评价表 (60 分)

序号	分项	定性定量指标	分值	得分
1	管理 中心	<p>(1) 管理中心的机房建设符合国家关于通信机房、计算机房及消防控制机房(室)的相关技术要求。(3分)</p> <p>(2) 强弱电管路分离, 采取抗干扰和网络安全防护措施。(3分)</p> <p>(3) 系统具备模块化、可扩展设计。设备与终端产品位置恰当, 便于使用与维护。关键设备配置备用电源(UPS)。(3分)</p> <p>(4) 管线、设备与终端产品安装、电源与防雷接地等工程质量合格, 并满足规范要求。(3分)</p> <p>(5) 运行管理制度完善, 合理配置所需的办公与维护用房、维护设备及器材等。关键系统每年至少一次全面检测评估, 维护人员具备专业资质并定期培训。(5分)</p>	15	
2	安全 防范 子系统	<p>(1) 子系统设置齐全, 包括闭路电视监控、周界防越报警、电子巡更、可视对讲与住宅报警装置。配置居家适老化紧急呼叫、智慧充电桩装置, 有效防范高空坠物、电动车入电梯等安全隐患。(6分)</p> <p>(2) 与社区管理中心联网, 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联动。(2分)</p>	8	

3	管理与监控子系统	子系统设置齐全,包括户外统一安装能源计量装置、车辆出入管理、紧急广播与背景音乐、给水排水、变配电设备与电梯集中监视、物业管理计算机系统等,应急照明系统纳入24小时实时监测。建设社区智慧服务平台,提升管理效率与服务质量。	8	
4	信息网络子系统	建立住区电话、电视、宽带接入网(或局域网)和住区服务网站,光纤宽带到户、建立住区无线网络,采用家庭智能控制器与通信网络配线箱。每户的主要功能空间均安装电视与宽带网络插座,并配有覆盖家庭的无线网络。公共移动通信信号覆盖公共空间及电梯,信号稳定、可靠。	8	
5	智慧家居系统	设置(或预留)智慧家居系统(安装条件),包含智能安防子系统、智能照明子系统、智能环境控制子系统、智能窗帘与门窗控制子系统、智能能源管理子系统等。	11	

注:

4-3-1 (5), 关键系统检测要求:

- 1.明确关键系统范围(火灾自动报警、安防监控、电梯、供配电、给排水、智能化集成平台等)。
- 2.规定检测标准依据(如《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等)。
- 3.检测机构具备相应资质,并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文件

中国房协〔2026〕81号

关于开展第十二届（2025-2027年度）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房地产业协会（开发协会），各会员单位：

按照有关部门关于评比表彰工作的要求，依据《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评选办法》（中国房协〔2026〕80号），我会决定开展第十二届（2025-2027年度）广厦奖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

企业向项目所在地的省级房协（联系方式见附件）申报广厦奖。广厦奖评选办法、评选指标及计分标准、广厦奖申报资料要求等相关资料可在中房网（www.fangchan.com）查询。

二、初评与推荐

省级房协根据企业申报情况组织初评、择优推荐。第十二届广厦奖分两次推荐，第一次推荐截止日期为2026年7月31日，第二次推荐截止日期为2027年6月30日。

第十一届广厦奖评选活动中已完成初审且符合要求的项目，省级房协可继续推荐，仍按原办法进行后续评选工作。

三、评审与表彰

我会将根据各省推荐情况，组织专家对推荐项目进行现场复评，召开评审会和会长办公会，确定广厦奖获奖项目，发布通报并召开表彰会议。

四、候选项目工作

企业可随时向项目所在地的省级房协申报广厦奖候选项目。省级房协负责初评并向广厦奖办公室推荐，广厦奖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中国房协分批公布候选项目名单。

五、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广厦奖办公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语国际中心5号楼4层

联系人：周贞玲、彭春芳、许强

电 话：010-68352045

邮 箱：guangshajiang@126.com

附件：省级房协联系方式



附件：

省级房协联系方式

编码	地区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联系电话
01	北京	刘 雷	北京房地产业协会	副秘书长	13311309631
02	天津	吴凤艳	天津市房地产开发企业协会	副部长	13820184901
		郝 捷	天津市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3920254782
03	河北	李秀红	河北省住宅与房地产业协会	副秘书长	13832328260
04	山西	安秀琴	山西省房地产业协会	监事	13603518295
05	内蒙	刘 琳	内蒙古自治区房地产业协会	主任	17704802225
06	辽宁	田 天	辽宁省房地产行业协会	秘书长	13898895644
07	吉林	毕利英	吉林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3944937575
08	黑龙江	赵子庆	黑龙江省房地产业协会	副秘书长	13945671226
09	上海	季 明	上海市房地产行业协会	主任	13564191625
10	江苏	袁 皓	江苏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3701401212
11	浙江	李周平	浙江省房地产业协会	副部长	13867155703
12	安徽	陈祥生	安徽省房地产业协会	主任	15956962679
13	福建	徐权泓	福建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	15659131903
14	江西	丁锦琳	江西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3870969532
15	山东	纪媛媛	山东省房地产业协会	主任	18505319707

编码	地区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联系电话
16	河南	白敬华	河南省房地产业协会	主任	13017669063
17	湖北	盛 婷	湖北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5927184617
18	湖南	曾庆乐	湖南省房地产业协会房地产开发分会	秘书长	18670347299
19	广东	孙蕴佳	广东省房地产行业协会	主任	13902389598
20	广西	姚奖辉	广西房地产业协会	副会长	15977195451
21	海南	陈 蝶	海南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8608984561
22	重庆	李 倩	重庆市房地产开发协会	副秘书长	13896779997
23	四川	郑海涛	四川省房地产业协会	副秘书长	15882259067
24	贵州	龙红利	贵州省房地产业协会	副秘书长	18684118605
		辛立杰	贵阳市房地产业协会	副会长	13511919877
25	云南	曹嘉文	云南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3888158497
26	西藏	卢冠昌	西藏自治区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8108912777
27	陕西	张 丽	陕西省房地产业协会	主任	18202996952
28	甘肃	石清平	甘肃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3619332912
29	青海	薛兴国	青海省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3897450163
30	宁夏	贺 苙	宁夏房地产业协会	秘书长	13995078611
31	新疆	浦家武	新疆房地产业协会	主任	13899838370